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 7300.101—2019
代替 GB/T 21979—2008

饲料添加剂 第1部分：氨基酸、氨基酸盐及其类似物 L-苏氨酸

Feed additives—Part 1:Amino acids, their salts and analogues—
L-Threonine

2019-12-17 发布

2020-07-01 实施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

前　　言

本部分的第 1 章、第 4 章、第 5 章和第 6 章为强制性的，其余为推荐性的。

GB 7300《饲料添加剂》按产品分为若干部分。

本部分为 GB 7300 的第 101 部分。

本部分按照 GB/T 1.1—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

本部分代替 GB/T 21979—2008《饲料级 L-苏氨酸》，与 GB/T 21979—2008 相比主要技术变化如下：

- 修改了 L-苏氨酸含量指标(见 4.3, 见 2008 年版的 3.2)；
- 增加了 pH 值指标(见 4.3)；
- 修改了重金属(以 Pb 计)指标(见 4.3, 见 2008 年版的 3.2)；
- 修改了总砷(以 As 计)指标(见 4.3, 见 2008 年版的 3.2)；
- 删除了 L-苏氨酸含量测定中高氯酸标准滴定溶液的浓度校正(见 2008 年版的 4.2.4)；
- 修改了出厂检验要求(见 6.3, 见 2008 年版的 5.2)；
- 修改了保质期要求(见 7.5, 见 2008 年版的 6.5)。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这些专利的责任。

本部分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农村部提出并归口。

本部分起草单位：中国农业大学、农业农村部饲料质量监督检验测试中心(西安)。

本部分主要起草人：谯仕彦、曾祥芳、杨凤娟、谢春元、赵彩会、李会玲。

本部分所代替标准的历次版本发布情况为：

——GB/T 21979—2008。

饲料添加剂

第1部分：氨基酸、氨基酸盐及其类似物

L-苏氨酸

1 范围

GB 7300 的本部分规定了饲料添加剂 L-苏氨酸的技术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及标签、包装、运输、贮存和保质期。

本部分适用于以淀粉质或糖质为主要原料,经发酵、提取制成的饲料添加剂 L-苏氨酸。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601 化学试剂 标准滴定溶液的制备

GB/T 602 化学试剂 杂质测定用标准溶液的制备

GB/T 603 化学试剂 试验方法中所用制剂及制品的制备

GB/T 6435 饲料中水分的测定

GB/T 6438 饲料中粗灰分的测定

GB/T 6682 分析实验室用水规格和试验方法

GB/T 8170 数值修约规则与极限数值的表示和判定

GB 10648 饲料标签

GB/T 13079 饲料中总砷的测定

GB/T 14699.1 饲料 采样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15年版四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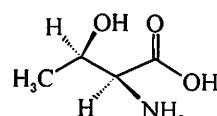
3 化学名称、分子式、相对分子质量和结构式

化学名称:L-2-氨基-3-羟基丁酸

分子式:C₄H₉NO₃

相对分子质量:119.12(按 2016 年国际相对原子质量)

结构式:



4 技术要求

4.1 外观与性状

白色至浅褐色的结晶或结晶性粉末;无臭;溶于水,在乙醇中几乎不溶。

4.2 鉴别

应符合茚三酮反应的特征,或 L-苏氨酸的红外光吸收图谱(参见附录 A)。

4.3 技术指标

技术指标应符合表 1 的要求。

表 1 技术指标

| 项目 | 指标 |
|---|-------------|
| L-苏氨酸含量(以干基计)/% | 98.5~101.5 |
| 比旋光度 [α] _D ²⁰ /[(°) · dm ² /kg] | -26.0~-29.0 |
| 干燥失重/% | ≤ 1.0 |
| 灼烧残渣/% | ≤ 0.5 |
| pH 值(1% 水溶液) | 5.0~6.0 |
| 重金属(以 Pb 计)/(mg/kg) | ≤ 10 |
| 总砷(以 As 计)/(mg/kg) | ≤ 1.0 |

5 试验方法

除非另有规定,在分析中仅使用分析纯试剂。水应符合 GB/T 6682 三级水规定,色谱用水符合 GB/T 6682 一级水规定。试验中所用标准滴定溶液、杂质测定用标准溶液、制剂及制品,在没有注明其他规定时,均按 GB/T 601、GB/T 602 和 GB/T 603 的规定制备。

5.1 仪器设备

- 5.1.1 分析天平(感量 0.0001 g)。
- 5.1.2 红外光谱仪。
- 5.1.3 恒温干燥箱:温度能控制在 103 °C ± 2 °C。
- 5.1.4 电位滴定仪。
- 5.1.5 电极:饱和甘汞电极及玻璃电极。
- 5.1.6 旋光仪。
- 5.1.7 酸度计。
- 5.1.8 水浴锅。
- 5.1.9 马弗炉。

5.2 感官检验

取适量试样置于干净的白纸上,在自然光下观察其色泽和状态,并嗅其味。

5.3 鉴别试验

5.3.1 试剂或材料

茚三酮溶液:1 g/L 水溶液。

5.3.2 茚三酮试验

称取试样 0.1 g,溶于 100 mL 水中,取该溶液 5 mL,加 1 mL 茚三酮溶液(5.3.1),加热,溶液呈蓝紫

色,随温度升高颜色加重。

5.3.3 红外吸收光谱法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15年版四部)规定,采用压片法制备试样,用红外光谱仪在 $4\ 000\text{ cm}^{-1}\sim 400\text{ cm}^{-1}$ 波数范围内录制光谱图。红外光谱图参见附录A。

5.4 L-苏氨酸含量的测定

5.4.1 试剂或材料

5.4.1.1 甲酸。

5.4.1.2 冰乙酸。

5.4.1.3 α -萘酚苯基甲醇指示剂:2 g/L冰乙酸溶液。

5.4.1.4 高氯酸标准滴定溶液: $c(\text{HClO}_4)=0.1\text{ mol/L}$ 。

5.4.2 试验步骤

平行做2份试验。试样在 $103\text{ }^{\circ}\text{C}\pm 2\text{ }^{\circ}\text{C}$ 干燥至恒重,称取干燥试样0.25 g(精确至0.000 1 g),置于干燥的100 mL烧杯或锥形瓶中,加入3 mL甲酸(5.4.1.1),待试样完全溶解后加入50 mL冰乙酸(5.4.1.2),摇匀,备用。将电极插入溶液中,调节搅拌速度至溶液充分漩涡,按电位滴定仪说明书调整仪器参数,用高氯酸标准滴定溶液(5.4.1.4)进行电位滴定,以电位值突变作为滴定终点。或加入10滴 α -萘酚苯基甲醇指示剂(5.4.1.3),用高氯酸标准滴定溶液(5.4.1.4)进行滴定,试液由橙黄色变为黄绿色即为滴定终点。同时做空白试验。

5.4.3 试验数据处理

L-苏氨酸($\text{C}_4\text{H}_9\text{NO}_3$)含量 w 以质量分数(%)计,按式(1)计算:

$$w = \frac{(V - V_0)cM}{m \times 1\ 000} \times 100 \quad (1)$$

式中:

V ——试样消耗高氯酸标准滴定溶液体积,单位为毫升(mL);

V_0 ——空白试验消耗高氯酸标准滴定溶液体积,单位为毫升(mL);

c ——高氯酸标准滴定溶液浓度,单位为摩尔每升(mol/L);

M ——L-苏氨酸的摩尔质量,单位为克每摩尔(g/mol)($M=119.12$);

m ——试样质量,单位为克(g);

1 000——体积转换系数。

平行测定结果用算术平均值表示,保留至小数点后一位。

5.4.4 精密度

同一分析者对同一试样同时进行平行测定的结果相差不大于0.3%。

5.5 比旋光度的测定

5.5.1 试验步骤

平行做2份试验。试样在 $103\text{ }^{\circ}\text{C}\pm 2\text{ }^{\circ}\text{C}$ 干燥至恒重,称取干燥试样3 g(精确至0.000 1 g),加入30 mL水,稍加热溶解,并全部转入50 mL容量瓶中,用水稀释至刻度,摇匀,中速定性滤纸过滤,滤液用旋光仪测定旋光度。

5.5.2 试验数据处理

L-苏氨酸在 20 °C 下对钠光谱 D 线的比旋光度 $[\alpha]_D^{20}$ 按式(2)计算:

式中：

α —— 测得的旋光度, 单位为度(°);

L——旋光管的长度,单位为分米(dm);

c ——每 100 mL 溶液中所含试样的质量, 单位为克每百毫升(g/100 mL)。

5.6 干燥失重的测定

按 GB/T 6435 规定执行。

5.7 灼烧残渣的测定

按 GB/T 6438 规定执行。

5.8 pH 值的测定

平行做2份试验。称取试样0.5g(精确至0.01g)加入30mL水,稍加热溶解,定量转入50mL容量瓶中,待溶液温度降至室温,用水稀释至刻度,摇匀。用酸度计测定,结果精确至0.1。

5.9 重金属(以 Pb 计)的测定

5.9.1 试剂或材料

5.9.1.1 硫酸。

5.9.1.2 硝酸。

5.9.1.3 盐酸。

5.9.1.4 氢氧化钠溶液:取氢氧化钠4 g,加水溶解使成100 mL,摇匀。

5.9.1.5 氨水溶液(10%):按 GB/T 603 制备。

5.9.1.6 盐酸溶液 I: 取盐酸(5.9.1.3)63 mL, 加水适量使成 100 mL, 摆匀。

5.9.1.7 盐酸溶液Ⅱ：取盐酸(5.9.1.3)18 mL，加水适量使成100 mL，摇匀。

5.9.1.8 硫代乙酰胺溶液:取硫代乙酰胺 4 g,加水使溶解成 100 mL,置冰箱中冷藏保存。临用前取 1.0 mL 及混合液[由氢氧化钠溶液(5.9.1.4)15 mL、水 5.0 mL 及甘油 20 mL 组成]5.0 mL,置水浴上加热 20 s,混匀,冷却,立即使用。

5.9.1.9 醋酸盐缓冲液(pH 3.5):取醋酸铵 25 g,加水 25 mL 溶解,加盐酸溶液 I (5.9.1.6)38 mL,用盐酸溶液 II (5.9.1.7)或氨水溶液 (5.9.1.5)准确调节 pH 至 3.5(酸度计指示),用水稀释至 100 mL,摇匀。

5.9.1.10 酚酞指示液:按 GB/T 603 制备

5.9.1.11 铅标准贮备液:取硝酸铅0.160g,置1000mL量瓶中,加硝酸(5.9.1.2)5mL与水50mL溶解,用水稀释至刻度,摇匀,作为贮备液(每1mL相当于100 μ g的Pb)。

5.9.1.12 铅标准工作液:量取铅标准贮备液(5.9.1.11)10.00 mL,置100 mL量瓶中,用水稀释至刻度,摇匀(每1 mL相当于10 μg 的Pb)。

5.9.2 试验步骤

5.9.2.1 试样溶液制备

平行做2份试验。称取试样1g(精确至0.01g),置瓷坩埚中,缓缓灼烧至完全炭化,放冷,加硫酸酸

(5.9.1.1) 0.5 mL~1 mL 使湿润, 低温加热至硫酸蒸气除尽后, 在 500 °C~600 °C 炽灼使完全灰化, 放冷, 加硝酸(5.9.1.2) 0.5 mL, 蒸干, 至氧化氮蒸气除尽后, 放冷, 加盐酸(5.9.1.3) 2.0 mL, 置水浴上蒸干后加水 15 mL, 滴加氨水溶液(5.9.1.5) 至对酚酞指示液(5.9.1.10) 显微粉红色, 再加醋酸盐缓冲液(5.9.1.9) 2.0 mL, 微热溶解后, 移置纳氏比色管中, 加水稀释成 25 mL, 作为乙管。

5.9.2.2 标准比色溶液制备

另取制备试样溶液的试剂, 置瓷坩埚蒸干后, 加醋酸盐缓冲液(5.9.1.9) 2.0 mL 与水 15 mL, 微热溶解后, 移至纳氏比色管中, 加铅标准工作液(5.9.1.12) 1.00 mL, 再用水稀释成 25 mL, 作为甲管。

5.9.2.3 结果判定

在甲、乙两管中分别加硫代乙酰胺溶液(5.9.1.8)各 2.0 mL, 摆匀, 放置 2 min, 同置白纸上, 自上向下透视, 观察比较甲管与乙管的颜色, 如乙管所显颜色未深于甲管, 则判定为符合规定。

5.10 总砷(以 As 计)的测定

按 GB/T 13079 规定执行。

6 检验规则

6.1 组批

以相同原料、相同生产工艺、连续生产或同一班次生产的同一规格的产品为一批, 但每批产品不得超过 60 t。

6.2 采样

按 GB/T 14699.1 规定执行。

6.3 出厂检验

外观与性状、L-苏氨酸含量、比旋光度 $[\alpha]_D^{20}$ 和干燥失重为出厂检验项目。

6.4 型式检验

型式检验项目为第 4 章规定的所有项目, 在正常生产情况下, 每半年至少进行 1 次型式检验。有下列情况之一时, 亦应进行型式检验:

- a) 产品定型投产时;
- b) 生产工艺、配方或主要原料来源有较大改变, 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时;
- c) 停产 3 个月以上, 重新恢复生产时;
- d) 出厂检验结果与上次型式检验结果有较大差异时;
- e) 饲料行政管理部门提出检验要求时。

6.5 判定规则

6.5.1 所验项目全部合格, 判定为该批次产品合格。

6.5.2 检验结果中有任何指标不符合本部分规定时, 可自同批产品中重新加一倍取样进行复检。复检结果有一项指标不符合本部分规定, 即判定该批产品不合格。微生物指标不得复检。

6.5.3 各项目指标的极限数值判定按 GB/T 8170 中全数值比较法执行。

7 标签、包装、运输、贮存和保质期

7.1 标签

按 GB 10648 规定执行。

7.2 包装

包装材料应无毒、无害、防潮。

7.3 运输

在运输过程中应防潮、防日晒、防高温、防止包装破损，不得与有毒有害物质混运。

7.4 贮存

贮存时防止日晒、雨淋，不得与有毒有害物品混贮。

7.5 保质期

未开启包装的产品，在规定的运输、贮存条件下，原包装自生产之日起的保质期为 24 个月。

附录 A
(资料性附录)
红外光吸收图谱

L-苏氨酸标准红外光吸收图谱见图 A.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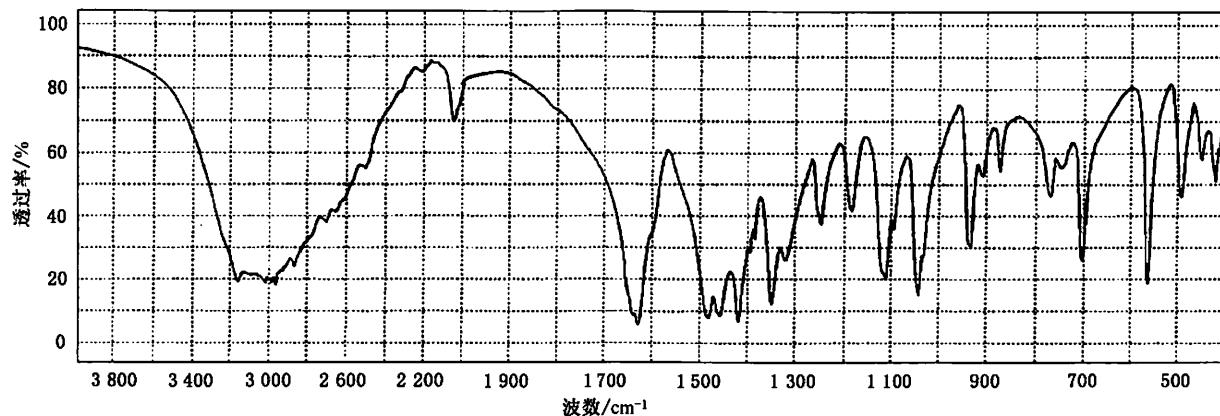


图 A.1 L-苏氨酸标准红外光吸收图

中华人民共和国

国家标 准

饲料添加剂

第1部分：氨基酸、氨基酸盐及其类似物

L-苏氨酸

GB 7300.101—2019

*

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朝阳区和平里西街甲2号(100029)

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北街16号(100045)

网址 www.spc.net.cn

总编室:(010)68533533 发行中心:(010)51780238

读者服务部:(010)68523946

中国标准出版社秦皇岛印刷厂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

开本 880×1230 1/16 印张 0.75 字数 16 千字
2019年12月第一版 2019年12月第一次印刷

*

书号: 155066·1-62663 定价 16.00 元

如有印装差错 由本社发行中心调换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010)68510107



GB 7300.101-2019